**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新聘教師國外學位資格查核表**

教師姓名：

聘任單位：

學位類別：□國外學位

□歐洲藝術文憑

一、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條第 款，擬聘職級 □講師

□助理教授

二、畢業學校為□參考名冊所列、□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認可

三、入學資格是否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相符？ □是 □否

四、所修課程學分是否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近？□是

□否（請說明\_\_\_\_\_\_\_\_）

五、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限□碩士 天

□博士 天

□藝術文憑 天

六、文件是否已辦理驗證？ □是 □否

七、是否為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27條第2項公告之13個國家學歷？

□是 □否（□已向駐外單位辦理查證 □未辦理查證）

八、聘任單位已進行審查並確認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所定之規定？

□是 □否

九、繳交文件（繳交影本時，應隨附正本，經聘任單位查驗無誤後於影本上加蓋「核與正本無誤」及核對人職章）

□(一)國內╱國外學校畢業證書、學位證書或文憑影本

□(二)學位論文及(或)個人其他學術、專業成績證明文件或資料

**※如以國外學位送審者，另須繳交下列文件：**

□國外學校歷年成績單影本

□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

□個人入出境紀錄

□其他（必要時得要求繳交其他相關證件，如行事曆或其他資料。請說明 ）

聘任單位承辦人： 聘任單位主管：

~續下頁~

**教育部認可之13個國家學歷：**

|  |  |  |  |  |  |
| --- | --- | --- | --- | --- | --- |
| **國名** | **博士**  (助理教授) | **碩士**  (講師) | **國名** | **博士**  (助理教授) | **碩士**  (講師) |
| 美國 | Doctor | Master | 西班牙 | Doctor | Licenciatura |
| 英國 | Doctor | Master | 加拿大 | Doctor | Master |
| 法國 | Doctorat | Maitrise | 比利時 | Docteur | Master |
| 德國 | Doktors | Master／  Diplomgrad／Diplom  Magistergrad／  Magister | 日本 | 博士 | 修士 |
| 奧地利 | Postgraduate  Doctor | Master／Magister／  Magistra／  Diplom-Ingenieur | 瑞士 | Doctorat／  Doktorat | -- |
| 澳洲 | Doctor | Master | 韓國 | 博士 | 碩士 |
| 紐西蘭 | Doctor | Master |  |  |  |